



# 更有效使用八位号码计划的 公众咨询

电讯服务用户及消费者咨询委员会  
2016年1月28日

# 展开公众咨询的目的

- 邀请公众就以下事宜发表意见
  - 提出五项可行措施，务求能更有效使用现行八位号码计划，以提供额外的号码作编配予流动服务之用
  - 实施措施的时间表

有关咨询文件可参阅

[http://www.coms-auth.hk/filemanager/tc/content\\_711/cp20151029\\_c.pdf](http://www.coms-auth.hk/filemanager/tc/content_711/cp20151029_c.pdf)

# 背景 (1)

- 电讯号码是有限的公众资源
- 现行八位电讯号码计划自1995年起采用
- 截至2015年10月，香港的流动服务用户数目已超逾1 654万，渗透率达226.6%，居全球比率前列

## 背景 (2)

- 流动号码的消耗量预计会在未来数年持续增长：
  - 预付流动服务越趋盛行
  - 下一代流动服务（例如物联网、第五代(5G)流动服务）将陆续面世
- 现时用于流动服务的八位号码最早将会在三年内耗尽

# 现行八位号码计划的编配



# 可供编配的流动号码

## 51X 至 57X 及 59X

- 67万可用号码(可维持5个月)

## 6X

- 已全数编配完毕

合共**497万个**号码  
- 可维持至**2018年11月**

## 84X 至 87X 及 89X

- 430万可用号码(可维持32.3个月)

## 9X

- 已全数编配完毕

# 流动服务的用户增长



# 号码计划升位?

- 目前不考虑, 除非已用尽其他一切可行的方案
- 对社会各界带来巨大成本 - 约11亿港元

## 个人

- 更新电话簿

## 商业及 政府用户

- 更换文具/ 宣传资料
- 更新设备

## 电讯网络 营办商

- 更新网络
- 更新资料库



# 就更有效使用八位号码计划 而提出的建议措施展开公众咨询

- 通讯局于咨询文件中提出五项可行措施，务求提供额外的号码资源，以编配作流动服务之用
- 制订这些措施的目标，是透过更有效使用现行的八位号码计划，尽量减低社会和经济成本，减少对公众引起不便

# 措施一

迁移部分现有的传呼服务号码，并重新编配部分在「7(0-3)X」段内的号码作流动服务之用

## 要点

- 迁移部分传呼号码至「7(1-3)X」段内特定的28个号码组
- 腾出「7(1-9)X」段内大部分的号码组作重新编配
- 可提供**320万**流动号码 (可应付**24个月**需求)

## 考虑因素

- 传呼号码使用率甚低
- 迁移传呼号码会影响部分传呼用户,会尽量延迟实施，以减低影响

# 措施二

重新编配在「4X」段内的号码作流动服务之用

## 要点

- 「4X」现主要用作网络号码
- 可提供**560万**流动号码(可应付**42个月**需求)

## 考虑因素

- 部份营办商及客户未必欢迎以「4」为字首的号码
- 这些号码可以用于预付卡或纯数据服务计划

# 措施三

重新编配在「8(1-3)X」段内的空置号码作流动服务之用

## 要点

- 空置号码可被重新编配予流动服务
- 可提供**98万**流动号码(可应付**7个月**需求)

## 考虑因素

- 如日后市场对个人号码服务需求复苏（尽管机会不高），将没有任何备用的个人号码组

# 措施四

提高于编配额外号码时网络营办商须符合的使用率门坎

## 要点

- 收紧使用率门槛由70%提高至80%，即持牌人在申请新号码组前，所持有的备用号码比率必须由30%下降至20%
- 可提供242万流动号码(可应付18个月需求)

## 考虑因素

- 供营办商营运的备用号码量减少，可能会影响预付卡市场
- 营办商可避免预先指配号码予预付卡
- 其他邻近地区亦使用相同门槛

# 措施五

释放大部分特别号码组以供一般编配

## 要点

- 自2002年起预留特别号码组
- 措施将会大幅减少特别号码组内预留号码的数量
- 可提供**352万**流动号码(可应付**26个月**需求)

## 考虑因素

- 对在八位号码计划的余下使用期内推行特别号码安排或会造成限制

# 以上措施可提供的流动号码

	可提供流动号码数量 (百万)	延长使用期 (月)
措施一	3.20	24
措施二	5.60	42
措施三	0.98	7
措施四	2.42	18
措施五		
(a) 只采用措施五	2.17	16
(b) 同时采用施二及三	3.16	24
(c) 同时采用措施一、二 及三	3.52	26

如采用所有措施,  
合共可提供号码数量:  
**1,572 万**



可延长使用期:  
**约 10 年**  
至 2028年9月

# 建议措施的实施

- **措施二、三、四及五**（在「7X」段内释放出的特别号码组除外）不需网络营办商作任何重大的改动或重新配置，这些措施可尽早实施
- **措施一**需迁移其部分传呼用户号码，对受影响的传呼用户及市民造成不便。通讯局初步认为，措施一应在藉其他措施取得的号码资源即将耗尽时，才予以实施，以尽量减低对公众的影响



# 未来路向

- 咨询期已经完结
  - 2015年10月29日 至 2015年12月29日
- 共收到20 份意见书
- 通讯局会审慎考虑所有收到的意见, 以决定采用那些措施和相关的实施时间表

多谢